

证券代码：002847

证券简称：盐津铺子

公告编号：2019-009

##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为：2019年1月30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1月30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1月29日下午15:00至2019年1月30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沙湾路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，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行政会议室

（三）会议召集人：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学武先生。

（六）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88,575,362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71.4317%。

### （二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88,501,462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71.3721%。

### （三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73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.0596%。

（四）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计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643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.519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57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59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73,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596%。

（五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，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，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

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（本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）**

1、选举黄新开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 88,501,464 股
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 570,002 股

表决结果：同意黄新开先生当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 2、选举钟亚辉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 88,502,864 股
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 571,402 股

表决结果：同意钟亚辉女士当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纪昌航、邵帅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结论意见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（二）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31日